



“案件办结不等于工作就完成了”

走进人民法院

□ 本报记者 李雯

走进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石家庄金融人民法庭诉服大厅，智能叫号声此起彼伏；泛舟白洋淀上，法官正划着小船赶往渔民家中调解纠纷；徜徉在秦皇岛长城大街，该庭团队正以“一日结十案”的速度跑出司法为民“加速度”……一幅幅温情又务实的画面，正是河北省首批“枫桥式人民法庭”履职尽责、深耕基层治理的生动缩影。

在最高人民法院命名的首批100个“枫桥式人民法庭”中，石家庄金融法庭、承德县人民法院城关人民法庭、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长城大街人民法庭，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法院唐坊人民法庭，沙河市人民法院白塔人民法庭、安新县人民法院白洋淀人民法庭共6家法庭上榜。

近年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持续深化“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进一步优化人民法庭规划布局、资源配置、队伍结构，促推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在河北高院统筹指导、各地中院协同推进下，6家法庭立足辖区特色，聚焦群众需求，创新司法服务模式、深耕多元解纷体系，用心用情化解基层矛盾，将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河北答卷写进群众心坎里。

多元解纷织密“和谐网”

白塔法庭服务4个镇88个村，辖区婚姻家事、邻里纠纷、土地承包等基层矛盾多发频发，该庭始终坚持“调解优先、能调尽调”，将多元调解贯穿司法全流程。今年9月8日，《法治日报》记者走进白塔法庭，该庭庭长张元贵向记者介绍了这样一起案例。

此前，沙河市新城镇村民侯某（男）与刘某（女）经媒人介绍相恋，举办婚后共同生活但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后因琐事产生矛盾分居，侯某遂诉至白塔法庭，要求刘某返还彩礼及各类花费共计26万元。双方分歧较大，初始调解意愿极低。为彻底化解矛盾，张元贵创新调解方式，变单方沟通为“背对背”分头疏导，精准厘清分居事实、彩礼返还标准等争议焦点。经过多轮耐心调解，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方案，矛盾纠纷圆满解决。

“我们将调解作为化解纠纷的‘第一选择’，并贯穿立案、送达、审理等每个司法环节。针对不同案件类型，制定详细调解预案，耐心细致做好当事人工作，积极化解矛盾纠纷。”张元贵说。此外，该庭充分发挥退休法官的调解优势，聘任原庭长王世广为特邀调解员，挂牌设立“王世广工作室”，带动基层调解工作开展，实现邻里和睦、乡土安稳。

2026年5月，在城关法庭调解室，一场严肃又不失温度的司法调解正在进行。据了解，两名在校学生打闹时不慎致好每一人眼镜片碎裂，眼部受伤，双方家长针对责任承担、治疗费用及各项赔偿事宜沟通不畅，矛盾僵持引发纠纷，遂诉至城关法庭。该庭庭长赵柏慧耐心倾听双方诉求，细致厘清事情原委后，主动牵头对接公安、学校，积极为双方搭建和解沟通桥梁。在她的不懈努力下，双方最终化解矛盾，握手言和。

“人民法庭是基层一线，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却件件关乎民生，牵系着万家冷暖。我们始终坚持用心用情办好每一起案件，尽最大努力为群众化解矛盾纠纷，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赵柏慧说。

为提升基层解纷效能，城关法庭全面推行



图① 长城大街法庭联合妇联、婚调委、心理协会共同做好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

图② 石家庄金融法庭干警指导群众立案。

图③ 白塔法庭干警走进山村院落，面对面向村民答疑解惑。

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供图

本报记者 李雯 摄

沙河市人民法院供图

“法官+特邀调解员”模式，依托辖区90个法官工作室（站），96名特邀调解员，深入开展先行调解，有效过滤矛盾纠纷。同时，与物调委、婚调委等9个行业调解委员会建立合作机制，提供精准指导服务。通过多元共治、源头化解，辖区各类民生活纠纷发生率大幅下降，基层治理效能持续提升。

特色审判筑牢“公平线”

“不是不还，是真扛不住一次性还清。”2025年5月，一起标的额近亿元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摆在了石家庄金融法庭法官的案头。经查，纠纷当事人一方是一家汽车销售企业，对欠款事实无异议，但坦言“一次性还清，资金链就断了”。面对企业的困境，法官没有简单一判了之，而是确立“诚意换让利”调解思路。

近年来，石家庄金融法庭立足金融案件专业性、批量化明显、涉面广等特点，坚持把金融纠纷化解关口前移，持续推进金融纠纷源头治理，前端化化解、多元共治，推动金融审判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此外，该庭推行“5+2”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这起可能“两败俱伤”的纠纷，最终实现了企业资金周转更稳、银行债权保障更实的双赢效果。

这种“从窗口外到窗口内”的角色转换，带来的不仅是体验的差异，更是立场的回归。今年8月，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在部署此项活动时指出，要把群众办事感受作为“第一标尺”，围绕个人、企业各类办证办事需求，扎实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沉浸式跟办、实地试办，直面办事堵点、逐项整改问题，用实打实的举措优化服务，让公安政务服务的变化群众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原州区公安分局将这一要求严格落实到户籍窗口一线，让“管理者”先当一回“办事人”，问需于民、问计于民。

换位“陪跑”发现问题症结

一趟流程走下来，余三祥发现了几个“不起眼但真闹心”的问题：有的业务告知单写得像“文件”，群众看不懂；有的环节解释不到位，群众问一遍答一遍，问两遍就烦了；还有的指引标识不够清楚，第一次来的人像“无头苍蝇”。

这些问题，放在日常检查中未必能发现，材料齐全、程序合规、办结时限达标。从考核指标上看，一切正常。但群众的体验呢？“看不明白”“烦死了”

“像无头苍蝇”，这些细碎的“不适感”，不会出现在任何报表里，却是办事群众最真实的感受。

问题的根源，恰恰在于“管理视角”与“群众立场”之间的错位。“为何分局和派出所层面做了很多工作，花了很多精力，群众却感受不深？其中一个原因就在于，部署安排工作时管理视角多了一些，群众立场少了一些，没有真正问清群众有什么需求。”

原州区公安分局的“陪跑”实践，正是在纠偏这种错位。各位负责同志在户籍窗口趁群众办事间隙，跟几名办事群众拉起了家常：“落户顺不顺利？”“办证等了多久？”“还有啥不方便的？”群众你一言我一语，说的都是实在话，提的都是实在意见。这些“掏心窝子”的话，成为下一步改进公安服务的第一手资料。

立行立改提升服务效能

发现问题是第一步，解决问题才是关键。针对“告知单像文件”的问题，原州区公安分局要求各户籍窗口对业务告知材料进行通俗化改造，政策要讲透，流程要说明白，材料要一次告知清楚，不能让群众跑第二趟。针对“解释不到位”的隐患，明确要求窗口工作人员在面对群众咨询时必须做到“讲透说明”，遇到特殊情况能延时就延时，能预约就预约，态度上坚决杜绝“冷硬横推”。

这种“当场就改”的作风，体现的是“走流程”的实效导向。活动开展以来，原州区公安分局各户籍窗口坚持“走前瞄准问题，走中思考答案，走后跟踪解决”的原则，对发现的问题实行台账管理、销号整

案件做到100%入户或线上回访。

针对家暴、生活困难、心理创伤等家事难题，长城大街法庭进一步细化专项帮扶机制，联合公安、妇联等五部门建立反家暴联席会议制度，每季度互通信息、协同处置，2023年至今依法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10件。该法庭围绕温情服务，源头治纷，多方联动三条路径，探索出教育式调解、延伸式协作、细节式服务的家事审判新模式。

服务上门架起“连心桥”

近年来，唐坊法庭结合辖区地域特色，积极探索完善司法便民举措，充分发挥巡回法庭贴近群众、方便群众的优势，将巡回审判和法治宣讲相结合，让群众感受到更多司法获得感。

2026年4月，唐坊法庭开展巡回审判，就地化解一起家庭赡养纠纷。据了解，两名老人育有三名子女，因长期帮扶照顾有轻微残疾的次子，大儿子对财产分配和帮扶方式不满，家庭矛盾日渐加深。为防止矛盾激化，法官决定就地开展巡回审判，并邀请村支书、妇女干部联合调解。调解现场，法官释明赡养法律义务，结合乡情情理多方劝导，引导当事人互谅互让，最终三名子女放下隔阂，尊重老人意愿，达成和解。

除上门办案外，唐坊法庭坚持司法服务延伸赋能，常态化深入辖区企业提供精准法律服务，精准化解企业涉法难题，优化营商环境；定期走进农村、集市、乡村开展普法宣传，通过案例宣讲、资料发放、普法授课等形式，让法治理念深入人心，营造全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今年9月14日，记者登上白洋淀“甘棠号”巡回审判船，实地感受“船上法庭”上门解忧的便民司法温度。据了解，白洋淀水域辽阔，村落分散，群众日常出行以船舶为主。为破解偏远水乡群众诉讼不便难题，白洋淀法庭创新推出“船上法庭”“码头普法”服务模式，法官常态化划船进村、登船办案，将司法服务精准送到水乡群众家门口。

此外，法庭立足实际，打造“水上新风景”党建品牌，通过“法庭+巡回审判”模式，把司法服务高效辐射到整个白洋淀地区。法庭还在主要镇村和景区设立“网格法庭”，常态化开展示范调解，使矛盾纠纷真正实现预防在早、化解在小。构建“法庭+线上+巡回”立案模式，网上立案占比高达79.5%，群众足不出户就能顺利立案，游客在手机上也能完成诉讼服务，不断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制图/李晓军

□ 本报记者 文丽娟

2026年6月，国务院印发《教育发展“十五五”规划》，提出“建立中小学国情研学制度，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打造新时代伟大变革实践育人大课堂”。制度从蓝图走向落地，关键在于细化和执行。

今年9月23日，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开局起步‘十五五’”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教育部副总督学、基础教育司司长田祖荫给出了清晰的“施工图”：构建网络体系，解决“去哪儿”实践的问题；优化课程体系，解决实践“干什么”的问题；完善保障体系，解决“平安去”的问题。

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的业内人士和专家认为，此番制度设计为中小学生学习社会实践大课堂擘画出实践育人的崭新蓝图，将搭建起一套看得见、可检验的制度支撑。下一步应加快配套细则与标准建设落地，推动课程开发、经费保障、安全责任等形成闭环，让制度红利切实惠及每一所学校、每一个孩子。

从“去哪儿”破题

国情研学的第一问，是孩子们去哪里实践。田祖荫表示，“十五五”期间，教育部将会同相关部门充分发挥教联体作用，联责任、联资源、联空间，统筹用好革命旧址、历史遗迹、文博场馆、科技场馆、公司企业、工厂车间、田间地头等各类资源，因地制宜建设覆盖省、市、县三级的实践场所。制度落实已见底数打底。“十四五”期间，教育部已探索建立中小学研学实践数字大地图，包含88家研学营地、662家研学基地、1300多个思政课教学实践点，这些场所还联结着各地成千上万的实践资源点。田祖荫介绍，下一步，教育部还将继续支持中小学生学习实践的营地基地建设，让不同年龄段的学生都有地方去研学实践。教育专家李一陵指出，这一网络体系的意义，在于把散落的资源转化为普惠的育人载体。从国家到省再到市、县，层级覆盖的实践场所，为每一所中小学都提供了可及、可用的选择，也让“国情”从课本上的抽象概念，变成孩子们能走进去、看得见、亲身感受的真实体验。

采访中，不少中小学生对此次充满期待。有学生说，研学让他们走出课本，亲眼看看祖国的山河与历史，比坐在教室里更有感触；也有学生希望研学能有更多动手探究的机会，在真实场景中学习课本之外的知识。

多位受访教师也表示，研学实践的价值不止于一次出行，而在于让孩子在行走中学会观察与思考。有教师提醒，要避免研学沦为“走马观花”，课程设计需与评价体系需要同步跟上，学生才能真正学有所得。

从“干什么”提质

有地方去，还要“学有所值”。田祖荫特别强调，研学实践不是旅游，而是给孩子们上一门独特的课程。以思政课为例，近年来不少省份探索出“行走的思政课”“场馆里的思政课”“生活中的思政课”。宁夏固原一些学校坚持多年组织学生徒步祭扫，湖南开展“我的韶山行”红色研学，福建持续深化“行见八闽”大思政课程实践基地建设。

把这些来自一线的鲜活经验上升为课程制度，是下一步的重点。田祖荫说，教育部将总结推广各地好经验，推动各地各校和实践场所协同，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和认知特点，开发覆盖全学段、贯通校内外、体现地域特色的实践育人课程体系。

记者梳理公开资料发现，分级设计在各地已有探索。四川成都石室双楠实验学校构建九年一贯场馆思政课程体系，低年级侧重感性体验，开展文物涂色、非遗手工；中年级强化认知探究，组织场馆研学、诗词积累；高年级深化思辨传承，开展课题研究、专题展览。北京通州出台《通州区中小学思政一体化教学指南》《通州区思政教育治理课程核心主题内容图谱》，清晰划定各学段教学目标：小学重感知、初中重理解、高中重思辨、大学重践行。同一运河文化主题，在不同学段适配教学方法与活动载体。

在李一陵看来，研学正在从“游”向“研”、由“看”向“学”转型，这也是国情研学制度区别于一般流行的价值所在。

从“平安去”兜底

研学要办得起来、办得长久，安全是底线，也是家长最深的牵挂。教育部明确，一要保证时间，在全国推行每周至少半天校外实践教学，纳入学校教育教学计划；二要保证安全，落实学校管理责任，细化交通、餐饮、住宿等各环节防护举措，做到活动有方案、行前有备案、应急有预案，并完善研学实践安全风险社会化分担机制，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隐患，为研学实践保驾护航。

在长期关注青少年法治教育的北京中间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杜秀军看来，“社会化分担机制”的制度设计，核心是破除“单一主体扛下全部风险”的困境，推动形成学校、承办机构、保险机构、社会多方共担的风险屏障，而配齐不同功能的保险产品，正是风险社会化分担的重要抓手。

“研学出行涉及校方责任险、师生意外险、承办方责任险三类功能完全不同的保险，三者各司其职，不可相互替代。”杜秀军解释，校方责任险针对学校存在过错时的赔偿责任；师生意外险针对意外伤害事故快速赔付；承办方责任险，则用来化解第三方服务机构的民事赔偿风险。需要警惕的是，保险只是转移经济赔偿风险，不能成为各方主体的“免责盾牌”，即便足额投保，如果学校、机构存在管理疏漏，依旧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责任边界如何划分，一直是研学实践的现实难点。杜秀军结合民法典相关规定进一步分析，学校作为研学组织主体，即便委托第三方承办，法定管理责任也不能直接转嫁。学校对承办机构的遴选审查、研学方案审定、学生安全教育、学生健康摸排，均属于不可省略的法定职责；承办机构主要依据合同约定，对交通、住宿、现场服务等环节承担安全保障责任。发生损害事故，法院会按照各方过错对损害结果的原因力划分责任比例。如果学校选用资质缺失的机构，或是带队教师履职缺位，即便签订安全责任书，也不能免除学校的赔偿责任，安全责任书仅约束签约双方，不能对抗受害学生。

记者注意到，在实践层面，不少地方已先行探索。例如，山东要求学校投保校方责任险、师生购买意外险，并与承办方签订安全责任书，明确责任界定和事故处理机制；浙江温州对研学场所实行“准入条件前置，特殊要件审查、分级公布监管、不符公布退出”的资质认定机制。受访专家指出，国情研学制度的建立，本质是把“谈万卷书”与“行万里路”真正贯通起来，让爱国之情、强国之志在与祖国山河、时代变革的接触中自然生长。随着网络体系、课程体系、保障体系三张“施工图”渐次铺开，越来越多的孩子将走出教室的小天地，走进社会的大课堂，在行走中读懂中国，在体验中厚植情怀，在实践中增强本领。

在行走中读懂中国 在体验中厚植情怀

国情研学制度擘画实践育人新蓝图

角色互换“陪”办事 换位思考“暖”民心

宁夏原州公安深入推进“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

□ 本报记者 申东 □ 本报通讯员 马婷

“同志，我给孩子上户口，需要带啥材料？”今年9月20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公安局原州区分局北源派出所户籍窗口前，一名群众正探着身子咨询。他身后站着一个人，没坐位子，耐心跟着群众排队、递材料、等审核、拿回执，一步没落。站着的这个人是北源派出所所长余三祥。这一趟，他不是来检查工作的，是来“陪”着办事的。

“坐在办公室想破头，不如到窗口陪群众走一走。”余三祥这句话，道出了原州公安近期深入推进“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的初衷。从分局到派出所，从领导干部到普通民警，从“窗口外”到“窗口内”，原州区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张健带领5名分局党委班子成员、14名派出所主要负责人、有关部门负责人和20余名业务骨干开展一场以“换位”为核心的走流程，摸实情、抓整改，促长效的作风之变，推动原州公安政务在服务群众一线提档升级。

真实体验办事全部流程

公安政务服务好不好，办事群众最有发言权，但有“发言权”和“愿意说真话”之间，往往隔着一层看不见的“墙”。

原州区公安分局此次“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的核心，就是让民警主动站到“墙”的另一面。活动要求分局党委班子成员、室所队负责人、业务骨干以普通办事群众的身份和视角，全程跟随群众办

理业务，真实体验从咨询、材料审核、业务受理到办结反馈的全流程、各环节，零距离观察窗口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流程规范等情况。

“过去也来窗口，但那是‘看’，是‘查’，这次是‘跟’，是‘陪’。”原州区公安分局副局长王成龙告诉记者，视角一换，感受完全不同。“你站在旁边看，看到的是程序在走；你站在群众身后看，看到的是人在等，在问，在着急。”

这种“从窗口外到窗口内”的角色转换，带来的不仅是体验的差异，更是立场的回归。今年8月，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在部署此项活动时指出，要把群众办事感受作为“第一标尺”，围绕个人、企业各类办证办事需求，扎实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沉浸式跟办、实地试办，直面办事堵点、逐项整改问题，用实打实的举措优化服务，让公安政务服务的变化群众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原州区公安分局将这一要求严格落实到户籍窗口一线，让“管理者”先当一回“办事人”，问需于民、问计于民。

换位“陪跑”发现问题症结

一趟流程走下来，余三祥发现了几个“不起眼但真闹心”的问题：有的业务告知单写得像“文件”，群众看不懂；有的环节解释不到位，群众问一遍答一遍，问两遍就烦了；还有的指引标识不够清楚，第一次来的人像“无头苍蝇”。

这些问题，放在日常检查中未必能发现，材料齐全、程序合规、办结时限达标。从考核指标上看，一切正常。但群众的体验呢？“看不明白”“烦死了”

“像无头苍蝇”，这些细碎的“不适感”，不会出现在任何报表里，却是办事群众最真实的感受。

问题的根源，恰恰在于“管理视角”与“群众立场”之间的错位。“为何分局和派出所层面做了很多工作，花了很多精力，群众却感受不深？其中一个原因就在于，部署安排工作时管理视角多了一些，群众立场少了一些，没有真正问清群众有什么需求。”

原州区公安分局的“陪跑”实践，正是在纠偏这种错位。各位负责同志在户籍窗口趁群众办事间隙，跟几名办事群众拉起了家常：“落户顺不顺利？”“办证等了多久？”“还有啥不方便的？”群众你一言我一语，说的都是实在话，提的都是实在意见。这些“掏心窝子”的话，成为下一步改进公安服务的第一手资料。

立行立改提升服务效能

发现问题是第一步，解决问题才是关键。针对“告知单像文件”的问题，原州区公安分局要求各户籍窗口对业务告知材料进行通俗化改造，政策要讲透，流程要说明白，材料要一次告知清楚，不能让群众跑第二趟。针对“解释不到位”的隐患，明确要求窗口工作人员在面对群众咨询时必须做到“讲透说明”，遇到特殊情况能延时就延时，能预约就预约，态度上坚决杜绝“冷硬横推”。

这种“当场就改”的作风，体现的是“走流程”的实效导向。活动开展以来，原州区公安分局各户籍窗口坚持“走前瞄准问题，走中思考答案，走后跟踪解决”的原则，对发现的问题实行台账管理、销号整

改，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截至目前，收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15条，跟办试办自查发现问题9条，意见建议与自查问题已解决优化13条，精准梳理群众办理业务难点、堵点等问题11条，逐一建立清单跟进督办，确保各项问题整改落实到位。近年来，原州区公安分局在窗口服务领域，自我加压“早有积淀。治安大队户籍窗口全面实行“阳光户政”，汇编常用户籍业务办理须知，细化业务办理流程，逐条明确群众所需材料；推行“容缺受理”机制，对材料不全但急需办理的业务先行受理，后期补正；落实“跨省通办”“区内通办”等暖心举措，努力做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而此次“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则是在既有制度基础上，增加了一道“体验式检视”的关口，查看户籍各项制度有没有落地、落地后群众感受如何，靠“陪跑”来检验。

轰轰烈烈“做一次”容易，安安静静“持续做”难。宁夏公安厅要求推动区、市、县三级公安机关将此项工作纳入长效机制常态化开展，治安、出入境、交管等警种负责同志以办事群众身份和视角开展试办、跟办、精准查找群众办证难的堵点痛点，形成整改问题清单。

“‘我陪群众走流程’，陪的是流程，走的是作风，改的是服务，赢的是民心。”张健说，“今后我们将立足公安实际，常态化推进‘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分局党委班子成员、室所队负责人定期到窗口‘陪跑’，通过零距离、全方位、实景化地感受办事全过程，推动解决‘一件事’向办好‘一类事’延伸拓展，不断提升公安政务服务效能。”